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ty Group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 知行集團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39)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二零二四年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i>千港元</i> (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入 節能系統及產品租賃服務 節能產品貿易 諮詢服務 可再生能源服務	92,619 39,322 40,278 12,931 88	46,550 20,453 18,538 4,863 2,696
毛利 EBITDA (附註1) EBIT (附註1)	56,744 21,994 19,193	27,713 (8,617) (11,395)
年內經調整溢利/(虧損)(不包括重大非經常性項目) (附註2) 年內溢利/(虧損)	35,543 11,238	(63,671) (24,014)
經調整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港仙)(附註2) 經調整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港仙)(附註2)	1.1 1.0	(2.7)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港仙)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港仙)	0.3 0.3	(1.1) (1.1)
於三月三十一日		
資產總值	474,531	373,638
負債總額	160,461	246,986
資產淨值	314,070	126,652

附註1: EBITDA指扣除利息開支及其他融資成本、稅項及折舊前的盈利。EBIT指扣除利息開支及 其他融資成本以及稅項前的盈利。

附註2:有關金額乃基於不包括若干重大非經常性項目(根據本集團管理層定義)的經調整溢利或 虧損計算。有關詳情可參閱本公告第28頁。

-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6.6百萬港元增加 99.0%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2.7百萬港元。
-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7.7百萬港元增加 104.7%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6.7百萬港元。
- 本集團經調整溢利或虧損(不包括重大非經常性項目)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約63.7百萬港元改善155.7%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約35.5百萬港元。
- 本集團的年內損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24.0百萬港元 虧損改善147%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11.2百萬港元溢 利。
- 經調整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7 港仙虧損改善139.1%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1港仙盈 利。經調整每股攤薄盈利/虧損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 2.7港仙虧損改善138.3%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0港仙 盈利。
-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為1.1港仙,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約為0.3港仙。

全年業績

知行集團控股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收入	5(0)	02 610	16 550
	<i>5(a)</i>	92,619	46,550
銷售成本		(35,875)	(18,837)
毛利		56,744	27,713
其他收入及收益	<i>5(b)</i>	22,576	1,020
行政開支		(47,494)	(36,408)
銷售及分銷成本		(5,636)	(6,111)
融資成本	6	(4,340)	(23,260)
其他開支		(9,734)	(50,663)
因重大修改而抵銷金融負債的收益	7	_	51,59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737	1,463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7	14,853	(34,655)
所得稅抵免	8(a)	(3,615)	10,641
年內溢利/(虧損)		11,238	(24,014)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387)	(357)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入		(10)	35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397)	(322)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10,841	(24,336)
下列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8,023	(25,084)
非控股權益		3,215	1,070
		11,238	(24,014)
下列應佔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7,569	(25,589)
非控股權益		3,272	1,253
		10,841	(24,33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10		
一基本(港仙)		0.3	(1.1)
一攤 <i>薄(港仙)</i>		0.3	(1.1)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i>千港元</i>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的		2,535 70,020	4,115 67,293
權益投資 貿易應收賬款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按金	11	16,848 10,223 40,685	25,878 9,719 12,889
按並 遞延稅項資產	8(b)	781 47,843	641 51,458
	0(0)	188,935	171,993
流動資產 存貨 貿易應收賬款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已抵押存款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	4,204 193,653 3,048 40,432 4,470 904 38,885	1,671 155,392 2,628 11,881 12,005 - 18,068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2	11,110	8,698
合同負債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已收按金 借款 租賃負債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13	258 37,605 17,417 1,048 1,514 500	312 42,936 9,000 2,650 352 2,986
應付計劃債權人款項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4	29,768	133,779 3,558
		99,220	204,271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186,376	(2,62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75,311	169,367

	附註	二零二四年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i>千港元</i>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已收按金		802	1,713
租賃負債		1,158	674
應付計劃債權人款項	14	40,328	40,328
可換股債券		18,953	
資產淨值		61,241 314,070	42,715 126,652
權益			
股本		33,494	23,857
儲備		288,370	113,86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21,864	137,718
非控股權益		(7,794)	(11,066)
權益總額		314,070	126,652

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四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78號華懋世紀廣場15樓。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節能系統租賃服務、諮詢服務及可再生能源系統安裝服務以及節能產品貿易。

2. 會計政策變動

(a) 採納新訂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一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生效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下列新訂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該等新訂準則及修訂本與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並對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 會計政策之披露

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應用該等新訂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 狀況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已檢討已披露的會計政策資料並刪除若干屬非重大的會計政策。

香港會計師公會就取消強積金-長服金對沖機制之會計影響之新指引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取消香港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一長期服務金(「**長服金**」)對沖機制之會計影響,就有關對沖機制及取消該機制提供會計指引。為了更能反映廢除對沖機制的實質內容,本集團已更改其與長服金負債相關的會計政策,並已追溯採用上述香港會計師公會指引。隨著修訂條例生效,停止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第93(b)段中的可行權宜方法導致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對迄今產生的服務成本及當期服務成本的相應影響、利息開支及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精算假設變動產生的重新計量影響進行追加損益調整,並對長服金負債的比較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然而,由於追加損益調整金額並不重大,故本集團並無重列綜合財務報表的比較數字。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下列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與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該等準則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早採納。本集團目前擬於該等變動生效當日應用該等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¹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¹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¹ 供應商融資安排¹

缺乏可交換性²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銷售或注入³

-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3. 編製基準

(a) 合規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下文統稱「**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外,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 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當披露資料。

(b) 歷史成本法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如下列會計政策闡釋的若干金融工具乃按公平 值計量。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項目依各自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通行之貨幣(「**功能 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為本公司之呈列及功能貨幣)呈列。

4.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與該等業務相關的財務資料將按照下列分部作內部呈報及由作 為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執行董事定期審閱:

- (1) 提供節能系統及產品租賃服務;
- (2) 節能產品貿易;
- (3) 提供諮詢及項目管理服務(「諮詢服務」);及
- (4) 提供可再生能源系統的安裝服務(「可再生能源服務」)

以下分部收入指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於年內,並無分部間銷售。

	節能系統 及產品 租賃服務 <i>千港元</i>	節能產品 貿易 千港元	諮詢服務 <i>千港元</i>	可再生能源 服務 <i>千港元</i>	總計 <i>千港元</i>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39,322	40,278	12,931	88	92,619
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6,238	30,331	8,809	(274)	45,104
折舊	530				530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1,810	(25,353)	3,331	(52)	(20,264)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20.452	10.520	4.962	2.00	46.550
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29,962)	8,121	4,863	2,696	(33,079)
折舊	1,019				1,019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34,163	(3,939)	14,712	25	44,961

就本集團經營分部所呈列的總額與所呈列的本集團主要財務數字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45,104	(33,079)
未分配公司收入	2,313	973
未分配公司開支	(32,025)	(32,343)
融資成本	(3,276)	(23,260)
因重大修改而抵銷金融負債的收益	_	51,59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737	1,463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14,853	(34,655)

5. 收入及其他收入及收益

(a) 收入指節能產品貿易、提供租賃服務、諮詢服務及安裝服務所得收入。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同收入		
節能產品貿易	40,278	18,538
諮詢服務收入	12,931	4,863
可再生能源服務收入	88	2,696
	53,297	26,097
其他來源的收入		
租賃服務收入	39,322	20,453
	92,619	46,550
收入確認的時間		
在某時間點	53,297	26,097

(b) 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利息收入		
	一來自銀行及已質押存款	253	165
	-來自其他應收款項	397	396
		650	561
	金融負債的修改收益	610	_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	20,264	_
	政府補貼	_	65
	其他	1,052	394
		22,576	1,020
6.	融資成本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		
	應付計劃債權人款項利息	1,259	50
	借款利息	1,384	7,537
	應付票據利息	_	1,330
	應付其他款項利息	-	13,769
	可換股債券利息	1,389	_
	租賃負債利息	111	149
		4,143	22,83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利息	197	425
		4,340	23,260

7.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的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二零二四年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i>千港元</i> (經審核)
核數師酬金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480	1,450
一已售存貨成本	28,900	14,958
一存貨撇銷	134	2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9,034	14,987
一已擁有資產	530	628
-使用權資產	2,271	2,15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一薪金及福利 一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2,801 17,968 8,462	2,778 15,008 5,347
一界定供款	1,214	989
	27,644	21,344
保修撥備增加淨額	38	95
壞賬撇銷	-	55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權益投資公平值虧損	(20,264) 9,030	46,026
物業、廠房及設備撤銷	9,030 686	3,262 338
外匯虧損淨額	7,423	3,325
租賃修改的收益	(14)	(2)
金融負債的修改收益	(610)	_
因重大修改而抵銷金融負債的收益(附註)		(51,591)

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對計劃債權人擁有的所有認可申索已於計劃生效日期對本公司全面解除。

8. 所得稅開支/(抵免)

(a) 所得稅

呈列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稅項金額為:

	二零二四年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i>千港元</i> (經審核)
當期稅項 一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_	(2,548)
遞延稅項 -本年度	3,615	(8,093)
所得稅開支/(抵免)	3,615	(10,641)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 (二零二三年:16.5%)計算,惟根據自二零一八/二零一九課稅年度起生效的新兩級制利得稅率,合資格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按8.25%計稅除外。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按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法釐定的估計應 課稅溢利的法定稅率25%(二零二三年:25%)計算。

倘產生應課稅溢利,一間於馬來西亞的附屬公司選擇一次性支付每年所得稅支出20,000 馬來西亞令吉(「**令吉**」)。另一間於馬來西亞的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按馬來西亞的適用 稅率計算。

(b) 遞延稅項

於年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其變動詳情如下:

	減值虧損	稅項折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43,195	170	43,365
年內損益內計入	8,093		8,093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51,288	170	51,458
年內損益內扣除	(3,280)	(335)	(3,615)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48,008	(165)	47,843

9. 股息

本公司於年內概無派付或宣派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10. 每股盈利/(虧損)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二零二四年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i>千港元</i> (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8,023	(25,084)
	二零二四年 <i>千股</i>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i>千股</i> (經審核)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的加權平均股數	3,047,729	2,385,668

(b)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每股基本盈利的加權平均股數	3,047,729	2,385,668
可換股債券的攤薄潛在股份之影響	29,707	_
購股權的攤薄潛在股份之影響	50,474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的加權平均股數	3,127,910	2,385,668
11. 貿易應收賬款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497,652	479,019
減:減值虧損撥備	(293,776)	(313,908)
貿易應收賬款淨額	203,876	165,111
分類為:		
非流動資產(附註)	10,223	9,719
流動資產	193,653	155,392
	203,876	165,111

附註:本集團向歸屬節能產品貿易分部的一名客戶提供結算期,即按每年5%的利率計息,於 84個月內結算。因此,該名客戶應佔代價的公平值乃使用每年5%的推算利率貼現所有 未來應收款項的面值釐定。

本集團授予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以信貸為主。信貸期限一般介乎貨到付款至365日之間,惟獲本 集團授予84個月結算安排的客戶除外。 根據發票日期,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扣除減值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19,716 20,595 31日至90日 19,716 20,595 31日至90日 10,623 6,493 181日至365日 32,405 12,122 超過365日 138,147 115,823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19,716 20,595 31日至90日 2,985 10,078 91日至180日 10,623 6,493 181日至365日 32,405 12,122 超過365日 138,147 115,823 203,876 165,111 12. 貿易應付賬款			<i>千港元</i>	<i>千港元</i>
31日至90日 2,985 10,078 91日至180日 10,623 6,493 181日至365日 32,405 12,122 超過365日 138,147 115,823 12. 貿易應付賬款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經審核)
91日至180日 181日至365日 10,623 32,405 138,147 6,493 12,122 超過365日 138,147 115,823 12. 貿易應付賬款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根據負品接收日期,本集團的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0至30日 31日至90日 91日至180日 11日至180日 11日至180日 44 192 91日至180日 460 - 超過365日 3,378 40 40 40 473 7,962 44 40 40 473 超過365日 460 460 473 - 超過365日 2,297 473 473		0至30日	19,716	20,595
181日至365日 32,405 12,122 超過365日 138,147 115,823 12,122 138,147 115,823 12,122 12,223 12,122 12,223 12,122 12,223 12,122 12,223 12,122 12,223 12,123		31日至90日	2,985	10,078
超過365日 138,147 115,823 203,876 165,111 203,876 165,111 203,876 165,111 203,876 165,111 203,876 165,111 203,876 165,111 203,876 17 2		91日至180日	10,623	6,493
203,876 165,111 12. 貿易應付賬款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根據貨品接收日期,本集團的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0至30日 31日至90日 91日至180日 181日至365日 440 - 超過365日 3,378 4,962 4,931 71 181日至365日 460 - 上 7,962 4,931 71 181日至365日 4,931 71 超過365日 460 - 上 超過365日 2,297 473		181日至365日	32,405	12,122
12. 貿易應付賬款 二零二四年		超過365日	138,147	115,823
二零二四年		<u>.</u>	203,876	165,111
貿易應付賬款工港元 (未經審核)千港元 (経審核)根據貨品接收日期,本集團的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0至30日 31日至90日 91日至180日 181日至365日 超過365日3,378 4,931 4,931 71 181日至365日 460 73 4737,962 44 4,931 4,931 71 4,73	12.	貿易應付賬款		
(未經審核) (経審核) (経審核) (経審核) (経審核) (経審核) (経審核) (経審核) (経審核) (経審核) (根據貨品接收日期,本集團的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貿易應付賬款11,1108,698根據貨品接收日期,本集團的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根據貨品接收日期,本集團的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0至30日 3,378 7,962 31日至90日 44 192 91日至180日 4,931 71 181日至365日 460 - 超過365日 2,297 473		貿易應付賬款	11,110	8,698
万港元 (未經審核)千港元 (未經審核)千港元 (未經審核)0至30日 31日至90日 91日至180日 181日至365日3,378 44 4931 4931 471 181日至365日 2,2977,962 44 4931 40 4,931 460 473		根據貨品接收日期,本集團的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0至30日3,3787,96231日至90日4419291日至180日4,93171181日至365日460-超過365日2,297473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0至30日3,3787,96231日至90日4419291日至180日4,93171181日至365日460-超過365日2,297473			千港元	千港元
31日至90日 44 192 91日至180日 4,931 71 181日至365日 460 - 超過365日 2,297 473			(未經審核)	(經審核)
91日至180日 4,931 71181日至365日 460 -超過365日 2,297 473		0至30日	3,378	7,962
181日至365日 460 - 超過365日 2,297 473		31日至90日	44	192
超過365日 2,297 473		91日至180日	4,931	71
		181日至365日	460	_
11,110 8,698		超過365日	2,297	473
			11,110	8,698

本集團通常以多種方式進行採購,如貨到付款、預付款,惟一名授予本集團最多60個月償付時間表的供應商除外。

13. 借款

	二零二四年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i>千港元</i> (經審核)
無抵押及已擔保銀行貸款: 須按要求償還的款項	8,787	9,000
已抵押及已擔保其他貸款: 須按要求償還的款項	8,630	
分類為流動負債之借款總額	17,417	9,000
14. 應付計劃債權人款項		
	二零二四年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i>千港元</i>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40,328 29,768 70,096	40,328 133,779 174,107

附註:

本集團於過往年度啟動債務重組計劃。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取得計劃的所有必要法定、監管及債權人批准。計劃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一日生效。本公司對該等債權人擁有的所有認可申索將於計劃生效日期對本公司全面解除。計劃期限為30個月。根據計劃,有兩種結算方案可供計劃債權人選擇,以獲得結算優先權。

根據現金選擇權,未償還結餘將按以下基準結算:

- (1) 5%未償還本金總額於計劃生效日期結算;
- (2) 40%未償還本金總額於計劃生效日期第一個週年日前結算;
- (3) 40%未償還本金總額於計劃生效日期第二個週年日前結算;及

(4) 15%未償還本金總額於計劃結束時結算。

所有未償還利息將於計劃生效日期解除,未償還結餘將於計劃生效日期起按年利率2.5%收取。

根據股票選擇權,本公司將按債務較本公司股份於計劃生效日期前最後五個連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溢價25%以計劃債權人之名義配發、發行及登記有關數目入賬列為繳足的新股份。

所有計劃債權人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前選擇結算方案,其中若干計劃債權人已選擇股票選擇權,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彼等之認可申索結餘總額約為104,399,000港元。對於剩餘結餘69,708,000港元,該等結餘將根據上述時間表以現金結算。

上述清償股份已獲獨立股東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配發及發行。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已向相關計劃債權人配發及發行730,061,232股結算股份,餘額約104.399,000港元已清償。

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三日、二零二二年十月十四日、二零二二年十一月 十一日、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七日、二零二三年四月十四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之公告。

15.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本公司於香港發行本金總額為10,000,000美元的可換股債券,票面利率為每年8.0%,於24個月後到期。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有權以每股0.33港元的價格將其可換股債券的全部或部分本金額兌換為本公司股份。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九日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的公告。

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七日,本金總額為7,500,000美元的可換股債券兌換為約177,273,000股本公司新發行股份。

16. 報告期後事項

於年結後,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本金額為2,500,000美元的可換股債券按初始兌換價每股普通股0.33港元兌換為59,090,909股本公司新發行股份,因此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向認購人或其代名人配發及發行59,090,909股兌換股份。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的公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及毛利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總收入約為92.7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6.6百萬港元增加約99.0%。

收入分析列示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節能系統及產品租賃服務			
馬來西亞項目	(a)	36,160	14,447
其他		3,162	6,006
節能產品貿易	<i>(b)</i>	40,278	18,538
諮詢服務收入	(c)	12,931	4,863
可再生能源服務收入	<i>(d)</i>	88	2,696
		00 (10	46.550
		92,619	46,550

附註:

(a) 此處指於馬來西亞開展的「黑暗中的光」項目(「**馬來西亞項目**」),幫助當地的公寓解決照明問題,同時實現能源效率。馬來西亞項目受到了來自客戶的諸多贊賞及當地政府的支持。馬來西亞項目在馬來西亞雪蘭莪(合共擁有約8,000家公寓)啟動並計劃於二零二五年前安裝6百萬支LED燈。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馬來西亞項目已完成約121,000(二零二三年:52,000)支LED燈的安裝,使得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4.4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6.2百萬港元。

- (b) 指本集團照明產品之貿易收入。增加之原因為對新客戶之收入以及現有貿易客戶之需求增加。
- (c) 該增加乃由於諮詢及項目管理數目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個增加至截至 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個。
- (d)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大型太陽能光伏系統安裝項目,因此可再生能源服 務收入減少。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約22.6百萬港元,主要由(i)約20.3百萬港元的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回;(ii)約0.6百萬港元的金融負債的修改收益組成。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入及收益約1.0百萬港元,主要包括(i)約0.6百萬港元的利息收入;(ii)借款撇銷約0.3百萬港元;及(iii)政府補助約0.1百萬港元。

銷售及分銷成本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約為5.6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6.1百萬港元有所減少。減少乃主要由於(i)廣告及推廣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9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0百萬港元;(ii)薪金開支及其他僱員福利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1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4百萬港元。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為47.5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6.4百萬港元有所增加。

增加乃由於以下各項的共同影響:(i)匯兌虧損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3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7.4百萬港元,乃由於印尼盾及人民幣貶值所致;(ii)旅遊及娛樂由約1.9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8百萬港元;其部分由法律及專業費用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8.8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9百萬港元所抵銷;及(iii)員工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3.9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9.2百萬港元,原因為員工數目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57名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70名。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3.3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3百萬港元。

減少乃主要由於由高級法院批准的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一日生效之安排計劃(「計劃」),相關計劃債權人結欠的債務自該生效日期起按每年2.5%(較之前利率大幅降低)計息。

其他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0.7百萬港元減少至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7百萬港元。

減少乃由於以下各項的共同影響:(i)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由截至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6.0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零;(ii)股本投資之公平值虧損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3百 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0百萬港元。

抵銷金融負債的收益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因計劃而豁免所有貸款利息及 違約利息而產生的收益約51.6百萬港元。抵銷金融負債的虧損或收益乃根據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9號的規定確認。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確認該收益。

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已選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的虧損撥備並根據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已採用基於歷史可觀察違約率的撥備矩陣就已評估為發生信貸減值之應收賬款作個體評估及就其他應收賬款作集體評估,並就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特定的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為使用撥備率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已根據共有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或還款時間表分類。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虧損撥備按以下其中一項基準計量:

- (1) 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其為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的潛在違約事件導致 的預期信貸虧損;及
- (2) 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貸虧損:此乃於金融工具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於計入違約概率、違約敞口及違約損失率後評估。違約概率為借款人將無法或不願悉數或按時償還其債務的風險。違約風險乃通過分析債務人根據合同條款償還債務的能力得出,其通常與償還債務的現金流量不足、收益或經營利潤率不斷下滑、高槓桿、不斷下降或微小的流動性及無法成功實施業務計劃等財務特徵相關。違約概率乃參考彭博及穆迪刊發之「年度違約研究:企業違約率將於二零二四年放緩但仍接近長期平均水平」所列之平均累積發行人加權全球違約率作出評估。調整歷史違約率時已計入前瞻性資料,以於參考穆迪作出之違約率預測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時反映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根據穆迪之資料,於制定違約率預測時計入之宏觀經濟及信貸因素包括經濟表現、失業率、高收益息差、冠狀病毒疫苗供應、疫情發展及管理、財務及貨幣政策、貿易緊張局勢及地緣政治不穩定,該等因素表明市場仍可能出現變動,並會影響全球經濟復甦的步調。

違約敞口為面臨信貸風險之若干金融工具之投資金額,指債務人違約時融資項下之 敞口總額或出借人於借款人(交易對方)全數拖欠債務(如無法償還已收貸款)之情況 下可能遭受之虧損。違約敞口乃參考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貿易應收賬款及應 收融資租賃款項之未償還結餘。

違約損失率為出借人於借款人違約之情況下將損失的金融資產份額,按「1-回收率」計算,其中,回收率為借款人違約時預期收回之餘下金融資產份額。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之回收率乃參考《年度違約研究》所述違約前平均高級無抵押債券回收率及實際歷史回收率。

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約46.0百萬港元變為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20.3百萬港元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回。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預期信貸虧損好轉乃由於(i)可收回性提高,債務人的整體違約風險及信貸風險普遍降低;及(ii)若干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延長情況改善。

儘管部分客戶仍面臨暫時的現金流量困難,惟貿易應收賬款之結算整體有所改善。 管理層認為貿易應收賬款之可回收性將隨時間推移不斷改善。

就財務報告目的釐定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於二零二四年三月 三十一日之預期信貸虧損而言,本集團已聘用獨立估值師(「**估值師**」)協助計算相關 預期信貸虧損。估值師為香港專業測量師事務所,擁有進行同類估值之合適資質及 經驗。

下表載列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及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不包括個體評估項下之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估值所用主要輸入數據對比:

	於	於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三月	三月
	三十一日之	三十一日之
按逾期情況劃分之貿易應收賬款之預期虧損率	估值	估值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1.20%	1.21%
逾期1至30日	5.75%	5.67%
逾期31至90日	10.36%	10.79%
逾期91至180日	19.36%	19.18%
逾期181至365日	23.95%	27.34%
逾期365日以上	74.93%	87.01%

於 於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三月 三月 三十一日之 三十一日之 估值 按年度劃分之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之預期虧損率 估值 一年內 5.53% 1.49% 一至二年內 25.68% 25.00% 二至三年內 不適用 26.06%

預期虧損率按過往所觀察的違約率計算。該等比率經調整以反映歷史數據收集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及本集團所認為於應收款項預計年期內的經濟狀況三者之間的差異。預期虧損率減少主要由於過往所觀察的違約率減少及可能影響客戶償還未償還結餘能力之前瞻性調整。

参考估值師編製之估值以及計算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預期信貸虧損 所採納之內部評估參數及假設,董事及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認為截至 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預期信貸虧損之相關計算屬公平合理,且相關計 算反映了計及上述宏觀經濟因素、歷史信貸虧損及前瞻性資料後的實際預測。

鑒於估值師的客觀評估,並經考慮上述應收款項之狀況,管理層確認,於達致截至 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預期信貸虧 損撥回約20.3百萬港元時,採用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更低的預期虧損率(長期 逾期結餘除外)屬合理範疇。

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評估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款項 (二零二三年:約1.0百萬港元)已信貸減值。

所得稅抵免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所得稅開支約3.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回的稅務影響所致。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所得稅抵免約10.6百萬港元,其中約8.1百萬港元為遞延稅項抵免而約2.5百萬港元則為當期稅項抵免。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佔聯營公司業績為約2.7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5百萬港元有所增加。增加乃主要由於聯營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即KSL集團(定義見下文))之分佔業績增加,原因是撥回超額應計稅項開支抵銷了南非定製LED產品貿易收入的減少。

EBITDA/EBIT

誠如上文所述,本集團的EBITDA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約8.6百萬港元改善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約22.0百萬港元。本集團的EBIT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約11.4百萬港元改善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約19.2百萬港元。

年內經調整損益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的年內經調整損益(除本集團管理層界定的若干重大非經常性項目外)與於所示年度損益的對賬:

	截至三月三十	-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年內溢利/(虧損)	11,238	(24,014)
加/(減)其他重大非經常性項目:		
金融負債的修改收益	(610)	_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權益投資的公平值虧損	9,030	3,262
因重大修改而抵銷金融負債的收益	_	(51,591)
有關購股權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8,462	5,347
外匯虧損淨額	7,423	3,325
年內經調整損益(不包括重大非經常性項目)	35,543	(63,671)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主要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銀行以及其他借款撥支其業務。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達約285.6百萬港元,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201.6百萬港元增加41.7%。流動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約38.9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8.1百萬港元)、貿易應收賬款約193.7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55.4百萬港元)、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約3.0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2.6百萬港元)、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約4.5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2.0百萬港元)及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約40.4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1.9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主要包括借款約17.4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9.0百萬港元)、應付計劃債權人款項約29.8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33.8百萬港元)、貿易應付賬款約11.1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8.7百萬港元)、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已收按金約37.6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43.0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由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1.0倍增加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2.9倍。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成計劃以重組其金融負債並啟動與新借款人的融資,本集團的債務結構變動概述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銀行借款	8,787	9,000
其他借款	8,630	_
應付計劃債權人款項(以現金付款結算)	69,708	69,708
應付計劃債權人款項(隨後已透過發行		
本公司股份結算)		104,399
	87,125	183,107

於應付計劃債權人款項總額174.1百萬港元中,104.4百萬港元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根據計劃條款透過完成發行本公司股份結算,從而導致整體債務減少。剩餘應付計劃債權人款項69.7百萬港元將於兩年半內以現金付款結算,按固定年利率2.5%計息。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三日、二零二二年十月十四日、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七日、二零二三年四月十四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之公告。

另一方面,本年度的其他借款為8.6百萬港元,為期5年及按浮動利率計息。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權益總額約為314.1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126.7百萬港元增加約147.9%。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押記一間附屬公司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作為借款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擔保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擔保。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價值超過本集團資產總值5%的一項投資, 為於聯營公司Kedah Synergy Limited(「KSL」,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KSL集團」)) 的權益,佔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總值約14.8%(「於聯營公司的投 資」)。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指本集團於KSL集團的投資。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KSL集團包括本集團的聯營公司(由本集團擁有47.5%股權)。KSL集團主要從事節能產品買賣及提供節能管理解決方案。於KSL集團的初步投資成本總額約為27.7百萬港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約為70.0百萬港元。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採用權益法入賬,其中應佔KSL集團業績的47.5%於投資的賬面值中反映。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佔KSL集團溢利約2.7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5百萬港元)已於本集團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應佔溢利增加乃由於KSL集團股東應佔淨溢利由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1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8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往年超出應計稅項的撥回。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確認KSL的股息收入。本集團會繼續持有於KSL集團的投資作為長期投資,原因是管理層認為該投資會繼續為本集團帶來溢利且KSL集團的業務符合本集團的核心業務。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70名全職僱員。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與行業慣例相稱且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福利,包括花紅、醫療保險及公積金供款。

本集團已安排香港僱員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即僱主)及其僱員按強制性公積金條例定義的僱員每月收入的5%每月向計劃作出供款。僱主及僱員各自的供款均以每月1,500港元為上限,其後作出的供款屬自願性質。除自願供款外,概無沒收強積金計劃項下之供款可以扣減未來數年之應付供款。

本集團亦在香港以外地區根據當地法定規定設有多項界定供款退休計劃。該等計劃的資產一般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並一般由僱員及相關集團成員公司作出供款。

授出購股權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八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合共62,212,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的62,212,000份購股權,包括(i)向一名非執行董事授出23,856,000份購股權;及(ii)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僱員)授出38,356,000份購股權。授出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八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一日的公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及聯營公司的董事或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認購其股份。購股權計劃旨在使本公司獎勵合資格參與者盡力為股東的利益提高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並藉此保持或招來其貢獻有利於或可能有利於本集團增長的與合資格參與者的業務合作關係。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及開支主要以港元計值,港元為組成本集團的大多數實體的功能貨幣。由於預期來自海外市場的收入將會持續增加,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會面臨匯率波動造成的外匯風險。經考慮當前及未來匯率水平以及外幣市場與對沖成本後,本集團於本公告日期並無採納任何外幣對沖措施。然而,本集團會監察外匯風險,並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外幣風險。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總負債金額除以總權益之基準計算得出)為39.9%,相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144.6%有所減少。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任何安排。

未來展望

財務狀況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完成一系列重組活動並從銀行及融資公司獲得新的融資來源後,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持續得到改善。具體而言,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完成向一名投資者發行本金總額為10百萬美元的可換股債券,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七日悉數轉換為本公司的權益股份,極大改善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及財務健康狀況。本集團會繼續建立新的銀行關係,發掘債券、股權、與投資基金共同投資等其他融資方式,以持續完善本集團的資本架構。

業務前景

節能

馬來西亞

本集團於馬來西亞的「黑暗中的光」項目(「**馬來西亞項目**」),利用本集團的能源管理 合同解決方案,幫助當地的公寓解決照明問題,同時實現公共區域的能源效率,受 到了來自客戶的諸多贊賞及當地政府的支持。 馬來西亞項目在馬來西亞雪蘭莪(合共擁有約8,000家公寓)啟動並計劃安裝6百萬支 LED燈。本集團的目標是在二零二五年三月前在雪蘭莪完成1百萬支LED燈的安裝, 本集團正積極尋找更多的融資渠道,以加快安裝速度。

中東

年內,本集團開始於中東開展業務,已完成與阿拉伯聯合酋長國(「**阿聯酋**」)的Leaf Tower合作的節能項目,以增強其照明系統及冷卻系統。

另一方面,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本集團於香港舉行簽約儀式,標誌著其與中東當地合作夥伴的合作正式啟動。本集團與Lead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L.L.C.(一間於阿聯酋成立的企業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專注發展能源業務)就近期於中東開展業務合作訂立諒解備忘錄,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a) 於中東提供能源管理合約節能解決方案,從阿布扎比的約700座商業、住宅及企業建築起步擴張至覆蓋整個阿聯酋及中東市場;
- (b) 採購及提供自有品牌太陽能設備,以滿足到二零三零年阿聯酋100吉瓦潛在太陽能項目需求,估計總金額為150億美元;及
- (c) 建立碳減排補償平台。

這標誌著本集團在當地合作夥伴的支持下向中東市場擴張。本集團相信,進軍中東市場未來能為本集團帶來巨大的業務增長潛力。

垂直農業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本集團與Nestlé Products Sdn. Bhd. (「Nestlé」)及GoBiz Asia Sdn. Bhd. (「GoBiz」,全球最大的快消品公司Nestlé S. A.的馬來西亞經營公司)訂立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根據諒解備忘錄,知行集團將與Nestlé攜手建立VEGGiTY驗證概念模式(「VPM模式」)。知行集團與GoBiz將負責根據VPM模式於馬來西亞的交付、安裝、運營、種植及管理,確保產品符合Nestlé的標準,預計到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實現穩定的辣椒供應。

可再生能源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本集團與位於中國大陸合肥的通威太陽能(合肥)有限公司(「通威太陽能」)建立戰略夥伴關係,通威太陽能是自二零二二年以來全球最大的多晶硅片製造商及全球最大的太陽能電池供應商。訂約雙方同意與當地客戶合作為中東、中亞、東南亞及東亞地區的地面及屋頂太陽能發電市場提供合作品牌太陽能設備產品,預計到二零三零年市場規模將不少於30吉瓦。此舉使本集團能夠把握中東及世界其他地區的巨大市場機遇。

除此之外,本集團將繼續於中國拓展可再生能源項目業務。鑒於中國大陸的「雙碳」目標,本集團相信,未來將會有更多機會。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 見上市規則)在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重大競爭的任何業務或公 司中擔任任何職務或擁有任何權益,或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產 生任何有關利益衝突之疑慮。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達致及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董事會相信良好企業管治水平對本集團而言屬不可或缺的框架,以保障本公司股東利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透明度及問責程度,以及制定其業務策略及政策。

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 連同遵守相關守則條文。

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於適用及許可範圍內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下文所闡述偏離守則條文第C.2.1及F.2.2條除外。

守則條文第C.2.1條

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由黃文輝先生擔任。儘管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且並不應由同一人同時兼任,惟由黃先生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乃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的最佳利益。黃先生一直以來作為行政總裁領導本集團,及自二零零九年以來一直領導本集團其中一間附屬公司。因此,董事會相信,黃先生兼任兩職可更有效領導董事會及管理層,並可更專注於制定業務策略及實行目標及政策。由具有經驗及才能的人士組成的高級管理層與董事會富有開放及合作精神,可確保權力與權限之間有所制衡。董事會現時有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此組成體現其充分的獨立性。此架構獲本公司完善的企業管治架構及內部監控系統所支援。因此,董事會認為在此情況下偏離守則條文第C.2.1條屬適當。董事會將定期檢討管理層架構,並考慮於適當時候將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開。

守則條文F.2.2條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F.2.2條訂明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由於其他業務安排,董事會主席黃文輝先生並未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子鑍博士擔任本次股東週年大會主席。董事會將持續監察及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並作出其認為合適之更改。

載有本集團的管治框架及有關如何應用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的說明的詳細企業管治 報告將載列於本公司的二零二三/二零二四年度報告。

遵守標準守則及證券交易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就董事及可能得知本公司未公開內幕消息之本集團有關僱員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證券交易守則」),其條款不比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之標準寬鬆。經向全體董事及本集團有關僱員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及有關僱員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一直遵守證券交易守則並因此遵守標準守則。

審閱綜合財務資料及審核委員會

由於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尚未完成本公司全年業績的審核工作,故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的審核過程尚未完成,此乃主要由於根據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一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就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發行股份以清償對若干計劃債權人的負債進行會計處理(「會計事項」)。

會計事項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方由核數師提請董事會注意, 距本公告日期僅有兩天。儘管管理層迅速行動並向核數師提供所需的必要資料, 但核數師仍需更多時間以重新評估對會計事項的評價。除會計事項外, 董事會並無預期任何其他可能導致經審核全年業績發生重大變動的事項。

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3)條,倘本公司無法於規定時間內發佈全年業績,則須發佈根據尚未與核數師協定同意的財務業績編製的業績(如具備該等資料)。本公告所載的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尚未按照上市規則第13.49(1)及13.49(2)條的規定與核數師協定同意,此公告乃為使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了解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而發佈。

董事會認為,會計事項乃視為技術性會計處理事項,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淨資產狀況並無影響。由於會計事項與任何現金項目無關,故亦不影響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因此,為遵守上市規則,本公司決定發佈此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以及時向股東及公眾提供資料。

當審核過程完成後,本公司將另行發佈有關與核數師協定同意的全年業績及其與本公告所載未經審核全年業績的重大差異(如有)的公告。本公司正與核數師就年度審核保持密切溝通。然而,預期發佈該進一步公告的日期需進一步與核數師討論及確定,並將在適當時候公告。

審核委員會已成立,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至第3.23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D.3.3條。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鍾琯因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張翼雄先生及黃子鑍博士,其中鍾先生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知識。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財務資料的完整性、準確性及公平性作出獨立檢討,以及就本集團營運、外部審核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效率及有效性作出檢討。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包括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認為該財務資料已按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以及上市規則編製,且已作出合適披露。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擬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日(星期五)舉行。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之進一步資料之通函將於適當時候發佈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只要股東週年大會仍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日(星期五)舉行)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二日(星期四)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有關期間不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填妥及簽署的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夏殼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優先購股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即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地)適用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股權的任何規定,規限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其持股比率發售新股。

刊發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unitygroup.eco)。

於完成審核過程後,本公司將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及其與本公告所載的未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的重大差異(如有)發佈進一步公告。

根據上市規則第13.46(2)條,本公司須於其財政年度結束後不超過四(4)個月內(即在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其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由於延遲發佈全年業績公告,可能會導致延遲寄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報告。倘確實延遲寄發年度報告,將構成違反上市規則第13.46(1)條。如有任何延遲,本公司將於適時公告預期寄發年度報告的日期。

委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蔡欣欣女士(「**蔡女士**」)將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蔡女士的履歷詳情如下:

蔡欣欣女士,43歲,為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主要股東黃文輝先生的配偶,於投資銀行、私募股權、對沖基金及長倉投資基金方面擁有逾10年的工作經驗。彼職業生涯始於三藩市高盛集團科技、媒體及通訊部門,擔任投資銀行分析師,最近於香港多重策略基金LIM Advisors工作。蔡女士於首次公開發售、私募股權、房地產等多個資產類別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蔡女士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修畢哈佛商學院的可持續投資文憑課程。彼持有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的工商管理及經濟學雙學位。

蔡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委聘書,據此,蔡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七月三十一日起初步為期三年。彼須按上市規則及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3(3)條,蔡女士(獲董事會委任作為現有董事會之新增成員)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蔡女士就彼將向本集團所提供的服務可享有年度董事酬金264,000港元,金額經由董事會參考其職責及投入時間釐定,並須經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不時檢討。彼的酬金乃涵蓋於委聘書及其後經由董事會批核的任何修訂。

於本公告日期,蔡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在任何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蔡女士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且目前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亦無擁有其他重大任命及專業資格。

於本公告日期,蔡女士被視為於黃文輝先生擁有權益的1,924,953,481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55.89%。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蔡女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任何債券中擁有載於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的資料外,於本公告日期,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的任何規定,並無任何與蔡女士有關而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亦無有關委任蔡女士的任何其他事官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誠摯歡迎蔡女士加入董事會。

建議終止現有購股權計劃並採納二零二四年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五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現有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日期起計十年期間有效及生效。根據現有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本公司可隨時於股東大會上透過本公司股東決議案議決終止現有購股權計劃,而於此情況下,不得再授出購股權,惟現有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就使於其終止前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可行使所必需的範圍內仍具效力及效用。於終止前根據現有購股權計劃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繼續有效,並可根據現有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於本公告日期,現有購股權計劃項下有88,618,000份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本公司未行使購股權,可認購88,618,000股股份。

為此,董事會建議終止現有購股權計劃並採納本公司一項新的購股權計劃(「二零二四年購股權計劃」),以便本公司能夠繼續向本集團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及/或獎勵,以表彰彼等對本集團的貢獻或潛在貢獻。

- 二零二四年購股權計劃構成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規管的「股份計劃」,建議採納二零 二四年購股權計劃須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 採納二零二四年購股權計劃須待(a)本公司股東通過決議案批准及採納二零二四年購股權計劃;及(b)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因根據二零二四年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行使購股權而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
-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終止現有購股權計劃及採納二零二四年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包括其主要條款)以及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之本公司通函將根據上市規則要求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的本集團財 務資料未經審核,亦未與核數師協定同意。

本公司股東及潜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應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知行集團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黃文輝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文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曾思維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鍾琯因先生、張翼雄先生、黃子鑍博士及唐偉倫先生。